**重庆征创住房服务有限公司**

**2021年冬瓜山片区、城杨供电局、新农片区房屋征收项目**

**结算审计单位(第二次）**

**公开比选**

**比 选 文 件**

**比 选 人： 重庆征创住房服务有限公司**

2022年 1月

**比选申请人须知**

根据重庆征创住房服务有限公司工作实施计划，现对2021年冬瓜山片区、城杨供电局、新农片区房屋征收项目结算审计单位（第二次）进行公开比选。特邀请潜在投标单位参加本项目的比选。

**一、项目名称**

2021年冬瓜山片区、城杨供电局、新农片区房屋征收项目结算审计单位（第二次）**二、项目概况及比选范围**

1、项目地点：九龙坡区。

2、项目规模：详见工程量清单。

3、项目工期：自签订合同生效之日起60个工作日内提供正式审计报告。

4、比选范围：详见《重庆征创住房服务有限公司2021年冬瓜山片区、城杨供电局、新农片区房屋征收项目结算审计单位（第二次）清单及限价》。

5、服务要求：

**（一）基本要求**

1.中标服务商派出的工作人员必须服从采购人的项目工作安排，按时、按质完成任务；

2.中标服务商工作人员依法开展相关的工作，对工作情况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3.中标服务商工作人员必须有相当的经验，熟悉业务，熟悉财政政策，能充分胜任所从事的工作；

4.中标服务商工作人员不得向被审计单位或其他相关单位收取或变相收取任何费用；

5.中标服务商工作人员应完整、准确、真实地反映和记录工作的情况，做好各类资料的归集、存档和保管工作。

**6.三个项目分别出具审计报告**

**（二）技术要求**

中标服务商投入本项目人员不得低于3人（包含统筹管理整个项目的审计组长一名），审计组长应熟悉审计全过程内容和涉及的问题、事项，负责与委托人衔接相关工作，同时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且2017年至今至少负责过一个以上的征收资金结算审计项目（提供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和2017年以来由本人签章的征收资金结算审计报告签章页，由本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中标服务商在响应文件中须列明本项目所有人员的清单（格式自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相对固定，审计过程中未经采购人、被审计单位同意，人员清单中所列人员不得随意变更，否则视为违约。

注：不具备以上技术需求的标书作为废标处理。

**三、工程量清单及限价**

重庆征创住房服务有限公司2021年冬瓜山片区、城杨供电局、新农片区房屋征收项目结算审计单位（第二次）公开比选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最高限价如下：

|  |  |  |  |
| --- | --- | --- | --- |
| 重庆征创住房服务有限公司  2021年冬瓜山片区、城杨供电局、新农片区房屋征收项目结算审计单位（第二次）  公开比选工程量清单及限价 | | | |
| 项目名称 | 项目名称 | 最高限价 | 暂定总价限价（元） |
| 2021年冬瓜山片区、城杨供电局、新农片区房屋征收项目结算审计单位 | 冬瓜山片区旧城改建房屋征收项目 | 240000 | 345000 |
| 城杨供电局地块房屋征收项目 | 30000 |
| 新农片区旧城改建房屋征收项目 | 75000 |

**四、资格要求**

**（一）一般资格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至开标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特定资格条件

1.具备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执业资格（事务所执业证书）；

2. 2017年至今从事征收拆迁资金结算审计项目5个以上（“类似项目业绩”提供印证材料，并加盖公章）。

**上述资格条件证明文件为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涉及项目个数的按要求提供印证材料并加盖公章，“一般资格条件”中，以上所有证照必须年审合格，且在有效期内，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见，资质提供原件备查**。

**五、比选报价、结算、支付**

1、比选报价：

1.1.报价方式：本项目采用包干报价方式。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本招标文件所列工作范围全部内容所需的费用。包括前期工作所需的交通、通讯、办公用具等一切可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均含在报价内。因成交竞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所有报价必须低于最高限价否则为否决投标。最高限价见“重庆征创住房服务有限公司2021年冬瓜山片区、城杨供电局、新农片区房屋征收项目结算审计单位（第二次）工程量清单及限价”表）。

1.2.报价范围：**本项目的最高限价为345000元（冬瓜山240000元、城杨供电局30000元、新农片区75000元），每个项目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1.3.其他说明：

1.3.1.服务商必须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要求。

1.3.2.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2、支付

服务商来函正式进场后30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50%，其余款项待出具正式审计报告、开具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

**六、比选方法**

（一）本次比选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中选法。采取比选当日比选前现场接收比选文件的方式，对各比选申请人的比选资格、比选报价（单价）进行评审后，推荐经评审合格的报价（单价）由低到高排名前三名为中选候选人，按报价最低确定中选人，若有多家比选申请人同时报价（单价）最低时，由评审委员会从报价最低的比选申请人中随机抽签确定中选人。

（二）修正错误

1、大小写金额不一致

若比选申请人所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评审委员会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比选申请人的报价，在比选申请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比选申请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比选申请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失去成为中选人的资格。若修正后的总报价超过了比选人公布的最高限价，其比选申请文件将被否决。

2、单价与总价不一致

若比选申请人所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中的单价与计算出的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评审委员会按上述修正原则及方法修正比选申请人的总报价，在比选申请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比选申请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比选申请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失去成为中选人的资格。若修正后的总报价超过了比选人公布的最高限价，其比选申请文件将被否决。

3、内容不一致

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

若比选文件未标注正副本，则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确定正副本并在标注地方签字确认。

（三）否决条款

比选申请人发生以下情况之一者，其比选申请文件将被否决：

1、比选申请人不符合初步评审的要求。

2、比选申请人的报价高于比选人公布的最高限价。

3、比选申请人的申请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比选人无法接受条件的。

（四）比选失败条款

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本次比选失败：

1、本项目第一次报名的比选申请人不足三个的；

2、经评审，无比选申请人通过初步评审；

3、所有比选申请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比选人公布的最高限价；

4、出现影响比选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因重大变故，比选任务取消的。

比选失败后，除比选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比选。

（五）特别说明

1、比选项目评审过程中，比选申请人被部分否决导致有效比选申请人不足三个而使比选明显缺乏竞争，评审委员会可否决所有比选。

3、若比选项目为重新比选项目，比选申请人少于3人的，按比选文件规定程序开标和评标。

**七、保证金**

（提示：本次比选将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足额收取各类保证金。任何超期、延期、不足额等不合规行为都将被拒绝，并取消其中选资格。）

1. 比选保证金

1、比选保证金的金额：6000元（大写：人民币陆仟圆整），比选申请单位未按本条规定提交保证金的，视为不响应比选文件。

2、比选保证金缴纳方式：

（1）转账：请于**2022年1月14日14：30**前通过公司基本户转至我司账户，转账时请备注重庆征创住房服务有限公司2021年冬瓜山片区、城杨供电局、新农片区房屋征收项目结算审计单位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须开标当天在开标现场向比选人提交**转账凭证**及**《退还投标保证金申请函》**，《退还投标保证金申请函》格式详见本文件末附件，未及时提交《退还投标保证金申请函》的，可能产生投标保证金无法及时退还等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比选人账户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重庆征创住房服务有限公司

账 号：50050103720009666888-0002

开户行：建行直港大道支行

（2）重庆主城区（渝中区、大渡口区、江北区、沙坪坝区、九龙坡区、南岸区、北碚区、渝北区、巴南区）四大国有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开立的不可撤销的见索即付银行保函：现场提交。

比选申请人须在比选开标现场递交比选申请文件前提交投标保函。保函应真实合法有效，且应为不可撤销的见索即付的担保，即在比选人提交了书面赔偿申请和保函正本后，无需提供其他任何材料，银行将无条件足额支付。不满足上述见索即付条件的保函将不被接受。此外，投标保函应至少体现如下内容：①担保项目必须为本项目；②受益人必须为本项目比选人；③保函担保金额必须满足本项目要求；④保函生效时间必须在比选申请截止时间前，有效期限必须至少包含整个投标有效期。否则，投标保函无效。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由评审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

3、比选保证金的失效与退还：

（1）投标保函的退还：

### 到期后自动失效。

（2）比选保证金的退还

比选人在发放中选通知书后，按《退还投标保证金申请函》所附信息向未中选的比选申请人退还比选保证金（不计息），未提交《退还投标保证金申请函》的，退还至原缴纳投标保证金的账户（也可能产生投标保证金无法及时退还等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比选人在中选人提交履约担保后，向中选人退还比选保证金（不计息）。

（二）低价风险担保

1、低价风险担保：暂定总价报价低于暂定总价限价的85%时提供，如不按时足额提供，取消其中选资格，比选人有权不退还其比选保证金。

2、中选人提供低价风险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

（1）低价风险担保的形式：重庆主城区内四大国有银行开具的不可撤销的见索即付银行保函或保证金（包括现金或转账等）；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交担保的，保函应真实合法有效，且应为不可撤销的见索即付的担保，即在比选人提交了书面赔偿申请和保函正本后，无需提供其他任何材料，银行将无条件足额支付。不满足上述见索即付条件的保函视为不合格保函，将不被接受。保函期限为3个月。

（2）低价风险担保的金额：（暂定总价限价×85%-暂定总价报价）×3）；

**（3）低价风险担保的提交时间：中选人应在收到比选人发出的《低价风险担保告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按担保金额向比选人提交低价风险担保；**

（4）中选人不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低价风险担保的，取消其中选资格，比选保证金不予退还。中选人因自身原因未按中选通知书规定的时限与比选人签订合同的，比选人有权扣除其低价风险担保并取消中选资格。

（5）低价风险担保的期间：自提交低价风险担保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3、低价风险担保的退还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经比选人书面同意后14天内不计息退还。

4、以现金（包括转账等）方式提交保证金的，后续若需要替换成银行保函的，在提交符合比选人要求的银行保函后，比选人可退还保证金，转换成银行保函。

（三）履约担保

1．本项目须提交履约保函。

2．递交形式：重庆主城区内四大国有银行开具的不可撤销的见索即付的银行保函或保证金金（包括现金或转账等）。以保函形式提交担保的，保函应真实合法有效，且应为不可撤销的见索即付的担保，即在比选人提交了书面赔偿申请和保函正本后，无需提供其他任何材料，银行将无条件足额支付。不满足上述见索即付条件的保函视为不合格保函，将不被接受。

3．履约担保的递交金额：暂定总价报价的10%。

4．履约担保的递交时间：中选人应在签订合同前按担保金额向比选人递交。

5．履约担保的期间：自提交履约担保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6.履约担保的退还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经比选人书面同意后14天内不计息退还。

**八、比选申请文件及其他要求:**

（一）比选申请文件份数：**一式二份，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二）比选申请文件内容：详见附件格式

（三）比选申请文件密封：比选申请文件装入自制密封袋内，封口处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

（四）比选文件的获取：请于**2022年1月11日**起，在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网（http://cqjlp.gov.cn/）下载本比选项目的选项文件（含工程量清单）、图纸、澄清、修改、补充通知、最高限价通知等全部内容。不管下载与否都视为潜在比选申请人全部知晓有关比选过程和全部内容。

（五）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时间：**2022年1月14日14：30-15：00（北京时间）。**

（六）比选申请文件递交地点：重庆征创住房服务有限公司（重庆市九龙坡区直港大道17号5幢4楼大会议室）。

（七）递交投标文件要求：

采用投标保函形式递交比选保证金的，须将“投标保函”原件先行递交给比选人，再递交比选申请文件给比选人；采用转账形式递交比选保证金的，须将“退还投标保证金申请函”先行递交给比选人，再递交比选申请文件给比选人。

（八）评审委员会的组建

1、评审委员会构成：评审组3人、监督组2人。

（十一）开标程序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宣布比选人代表、记录人、主持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 公布在比选截止时间前递交比选申请文件的比选申请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比选申请人是否派人到场。比选申请人有权不参加开标会，但视为该比选申请人已默认开标结果。

4. 密封情况检查：比选申请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确认。

5. 当众随机开启所有比选申请文件，并公布项目名称、比选申请人名称、总报价、单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6. 比选申请人代表、比选人代表、记录人、主持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7. 开标结束。

（十二）联系方式

比选人：重庆征创住房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直港大道17号

联系人：李老师

电话： 023-68603708

**九、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重庆征创住房服务有限公司**

**2021年冬瓜山片区、城杨供电局、新农片区房屋征收项目结算审计单位（第二次）**

**比选申请文件**

**比选申请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2年 月 日**

**目 录**

（一）比选申请函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三）企业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

（四）其他资料

**（一）比选申请函**

重庆征创住房服务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重庆征创住房服务有限公司**2021年冬瓜山片区、城杨供电局、新农片区房屋征收项目结算审计单位（第二次）比选文件后，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比选。

我方愿意按照邀标函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服务，承诺对于冬瓜山片区旧城改建房屋征收项目报价为 （大写： ）、城杨供电局地块房屋征收项目报价为 （大写： ）、新农片区旧城改建房屋征收项目报价为 （大写： ）。该项目综合报价为 （大写： ）。以上报价为提供最终正常服务时的价格，包括相关税费等一切费用。（以上报价均只接受打印机打印字体，手填无效）。

1.我方已详细阅读并同意全部比选文件、邀标函全部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2.一旦我方中选，我方保证严格执行招投标法规和按照比选人的要求完成服务工作。

比选报价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 （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重庆征创住房服务有限公司**2021年冬瓜山片区、城杨供电局、新农片区房屋征收项目结算审计单位申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比选申请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双面）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双面） |

**（三）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

提供相关资料复印件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

**（四）其他资料**

投标保函正本复印件；比选人要求或者比选申请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件

**退还投标保证金申请函**

重庆征创住房服务有限公司：

本单位因参与 项目 投标，于 年 月 日提交投标保证金 元(大写： )。本单位同意在出现退还我单位投标保证金情形之时，由重庆征创住房服务有限公司自行将投标保证金退还至我单位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

账 号：

开 户 行：

经办人及联系电话:

投标单位法人代表签字（盖公章）：

年 月 日